

1-3

中華民國115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國史館單位預算

國史館編

國史館
預算總目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26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7—2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9—30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31
2. 財產孳息—權利金	32
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33
4. 廢舊物資售價	34
5.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35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36—37
2.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38—40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41
4. 第一預備金	42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43—45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6—47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48—49
(六)人事費彙計表.....	51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52—53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55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6—57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58—59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1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62—63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4—69
(十四)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0
(十五)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1—88

預算總說明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依據國史館組織條例第 1 條，本館掌理纂修國史；及依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第 1 條規定，掌理總統副總統文物之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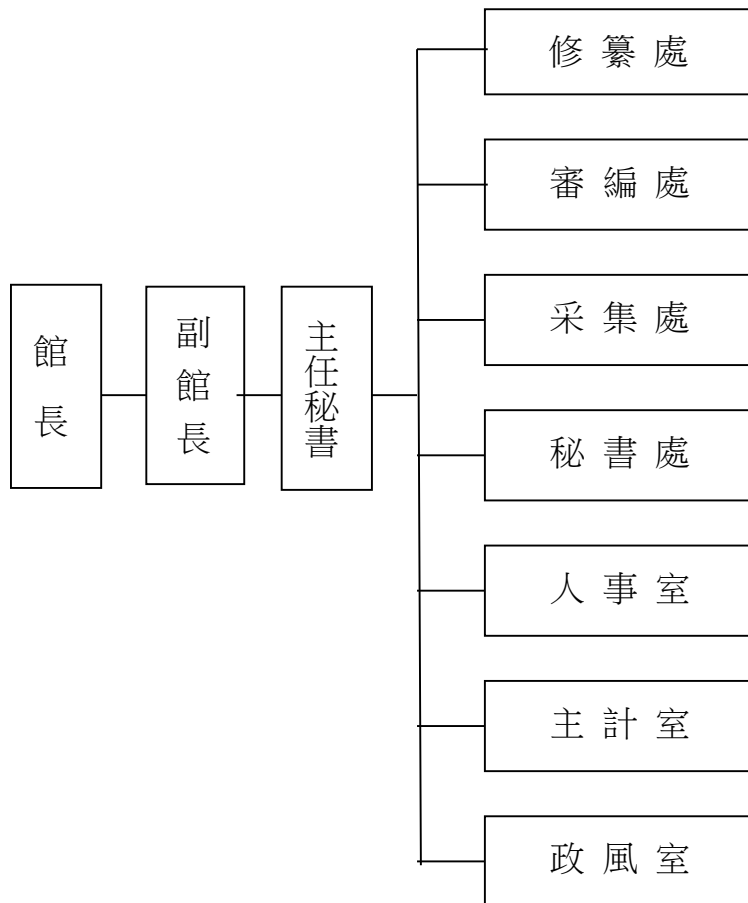
(二)內部分層業務

1. 修纂處：辦理國史及總統副總統相關史籍、大事記、人物傳記、口述歷史訪談紀錄、史料彙編等專書之編纂出版；主題資料庫之建置；史事專題之研究與考訂；國史相關研究之撰寫與發表；舉辦學術討論會、系列演講、新書發表暨座談會、學術交流等活動。
2. 審編處：辦理檔案史料入庫典藏、修裱及數位化等管理維護事項；圖書之採集、分編、典藏等管理事項。依據檔案史料、圖書管理作業流程，予以分類、立案、編目、建檔，透過資訊系統建置，提供檢索查詢、閱覽及應用等服務事項。
3. 采集處：辦理總統副總統文物及史料之採集登記、審議鑑定及移交；器物類文物史料之整理、登錄建檔、保存維護、拍攝、委託管理、註銷及庫房管理；檔案文物史料之展示應用及推廣活動等事項。
4. 秘書處：辦理政府採購、辦公處所管理與維護修繕、機電設備與事務機器養護、古蹟建築維護管理與修復、節能減碳措施、駐衛警察勤務管理、技工工友管理、薪資出納；文書檔案印信及財產物品管理；議事管考、法制事項、新聞與國會聯絡、政府出版品管理及資訊業務等事項。
5. 人事室：人事政策之執行、人事服務、員工權益維護相關事項。
6. 主計室：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事項。
7. 政風室：辦理政風相關事項。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機關名稱	區 分	115 年度 預算員額
國 史 館	合 計	1 3 8
	職 員	1 2 1
	工 友	3
	技 工	2
	駕 駛	2
	聘 用	4
	駐衛警察	6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歷史是國家發展的重要紀錄，為落實「開放政府」與「轉型正義」之施政目標，本館將賡續編輯出版各類史籍與學術期刊，建置主題資料庫、強化檔案數位化、修裱維護作業及資訊管理平台，將本館典藏史料文物公開流通，以供國人理解歷史及進一步之學術研究。

(一)年度施政目標

- 1.研究修纂國史，開放政府資料，釐清歷史真相：研究、編纂和出版國史及總統、副總統專書，並建置主題資料庫，以推廣運用。
- 2.館藏檔案史料便捷應用：辦理館藏檔案史料整理編目，增加館藏數位化數量及規劃永續典藏機制，開放數位檔線上閱覽，提升閱覽服務品質。
- 3.健全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妥善典藏與維護文物，確保國有財產之安全，加速總統、副總統文物編目建檔，以利開放應用。
- 4.促進檔案文物史料之推廣應用：辦理史料採集、系列演講及館藏展示，增進民眾應用文物史料。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政府採購、薪資與車輛管理、館區園藝整理清潔維護及辦公處所安全事項。 二、辦公廳舍與文物史料典藏庫房之土木、防水、機電、消防、空調、事務機器養護修繕，及文化資產古蹟保存管理維護修繕。 三、加強執行政府機關辦公室節能減碳相關措施。 四、執行「市定古蹟－臺灣總督	一、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完成各項財物、勞務、工程之採購工作；依法給付員工各項薪資、給與；執行公務車輛維護與使用、辦公廳舍清潔維護、園藝景觀整理維護、館區安全勤務。 二、維護各建築設施及機電設備、事務機器之安全性與機能。 三、落實政府機關節能減碳政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府交通局遞信部」管理維護。 五、辦理「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修復再利用計畫。 六、汰換副首長公務車。 七、印信典守、文書收發、繕校及檔案管理、出納及財產物品管理等事項。 八、年度施政計畫之彙編與檢討；館務會議及主管會報之議事、紀錄與管考；大事記之彙編；法律訴訟；機要文書之處理；新聞發布、公共關係之聯繫與安排；法制事項之彙辦；出版品管理等事項。 九、維護館務基本行政維持所需之資通訊系統及網路基礎設施，並汰換老舊資通訊軟硬體及網路設備。 十、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維護及實施本館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並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及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辦法辦理規定應辦事項。 十一、預算籌編執行，登錄預算	策，確保環境、經濟、社會之永續發展。 四、定期巡檢古蹟建築，落實古蹟管理維護工作，實踐保存活用古蹟之文化歷史價值。 五、透過修復再利用工程，針對古蹟外牆結構材質、歷史紋理等進行詳細評估，並在修復過程中盡可能保留原有風貌，達到保存文化資產價值並賦予古蹟新生命。 六、汰換老舊性能不佳公務車輛，維護人員乘車安全，並可降低維修與油耗支出，提升公帑使用效益。 七、妥善管理機關檔案，建立完整出納與財產物品管理系統，提升行政效率。 八、配合各項施政計畫，加強內部管理控制與專案執行，提高行政效率，完成各項工作計畫。辦理政府出版品銷售，委託書商展售，積極擴展出版品實體及數位行銷，與民間合作出版，收取權利金增益國庫收入，致力推廣歷史知識並促進學術出版繁榮發展。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法案，紀錄各種帳簿，加強內部審核。 十二、人事管理及有關政風事項。	九、維護及管理本館資訊機房及資通訊系統，汰換老舊不堪使用之網路交換器、伺服器主機、個人電腦等資通訊設備，以維護行政運作效能。 十、辦理社交工程演練、資安事件通報及應變演練、弱點檢測、滲透測試、資安健檢、推動資安教育訓練，實施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本館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訂定之控制措施，並維持核心系統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有效性。
	一、總統副總統文物之蒐集與審議鑑定工作；史料之採集；器物類藏品之整理、登錄建檔、保存維護、拍攝、委託管理、註銷等相關作業，及庫房之規劃管理。 二、館藏品實物陳列或線上數位展示應用之規劃與辦理。 三、教育推廣活動、志工運用、學生公共服務之辦理及展場管理。 四、檔案史料之登錄入藏、典藏保管、清查、整理編目、修	一、各政府機關（構）經管及私人或團體所有之總統副總統文物，移送本館鑑定保存價值。具保存價值者移轉（或捐贈）本館典藏，裨益文物集中管理。 二、採集各機關（構）、私人或團體所有之史料具有保存及研究價值者。 三、健全文物典藏制度，建構專業之文物典藏庫房，確保國有財產安全。 四、藉由辦理館藏品之實物陳列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護及數位化等管理維護事項；查詢系統之建置維運、資料安全維護等事項。 五、提供檔案史料之閱覽應用服務等事項。 六、重要檔案史料彙編、國史與總統副總統專書、大事記、口述歷史訪談紀錄、史事專題研究等史學專書及學術期刊編纂出版。 七、總統資料庫系統及網站之建置與推廣應用。 八、出版品數位化與開放瀏覽。 九、舉辦學術討論會、系列演講、新書發表暨座談會、學術交流等活動及辦理「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計畫」第五期合作計畫。	或線上數位展示應用及教育推廣活動，呈現館藏之多樣性，及其文化與史料價值，並運用志工服務及學生公共服務於展場及推廣活動，既利用社會資源又節省本館人力。 五、本館典藏國家重要檔案史料及蒐集近現代史相關書刊，經妥善典藏維護、整理分析、編目建檔，開放目錄提供查詢使用。 六、進行檔案史料數位化、清查及權利盤點，透過網際網路開放數位檔供各界檢索、閱覽及應用；訂定數位檔儲存策略，定期檢視可讀性，以利永續典藏使用。 七、編纂出版重要檔案史料彙編、總統副總統專書、大事記、口述歷史訪談紀錄、史事專題研究等史學專著及學術期刊，提供各界參考，做為釐清歷史真相之基礎；編纂及研究國史、總統副總統相關事蹟，提供社會大眾及研究者對總統副總統、國家發展歷程有更深認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識。 八、擴充「蔣中正總統資料庫」透過數位資源多元呈現蔣中正與戰後臺灣重大歷史事件、以《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侍從室檔案》為基礎進行人物大數據分析、檔案史料全文文本資料探勘與分析匯入；籌備「嚴家淦總統資料庫」編撰嚴家淦先生大事長編、檔案史料全文文本資料探勘與分析匯入；擴充「蔣經國總統資料庫」、「李登輝總統資料庫」檔案史料全文文本資料探勘與分析匯入；進行「歷任總統資料庫」架構下入口網及個別總統資料庫之系統及網站維護。藉由多元觀點、多種檔案史料對照解讀，提供國內外學界深度檔案服務及相關研究交流平臺。 九、學術期刊轉製 PDF 檔，陸續上傳官網開放線上瀏覽，達成政府資料開放、知識全民共享的目標。 十、舉辦學術討論會、系列演講、新書發表暨座談會等各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種學術活動及學術交流，辦理「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計畫」第五期合作計畫（本館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原住民族委員會合作計畫），推動史學研究與應用。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一、政府採購、薪資與車輛管理、館區園藝整理清潔維護及辦公處所安全。 二、辦公廳舍與史料文物典藏庫房之土木、機電、消防、冷氣空調、事務機器養護修繕。 三、執行國史館「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管理維護計畫。 四、文書作業與機關檔案管理；財產物品管理。 五、年度施政計畫之彙編與檢討；館務會議、主管會報之議事、紀錄、管考；大事記之彙編；機要文書之處理；法制事項之彙辦；新聞發布、公共關係聯繫與安排。 六、出版品管理與銷售。 七、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訂定及實施本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 八、人事、主計、政風相關業務事項。	一、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完成各項財物、勞務、工程之採購工作。達成公務車輛維護與使用、辦公廳舍清潔維護、園藝景觀整理維護、館區安全勤務等工作。 二、辦理新店綜合大樓雨棚工程、新店綜合大樓 1、2 樓牆壁粉刷工程、志希樓 5 樓防水工程、志希樓民生儲水系統改善工程、新店館前警衛室邊坡土石滑落防護補強工程、臺北館機要室、主計室及秘書處漏水修繕、臺北館 4 樓東側屋頂截水溝防水工程、臺北館 1 樓變電室屋簷及外牆剝落磁磚卸除工程、臺北館古蹟落水管塗刷工程，各辦公室汰換為能源效率一級變頻冷氣機工程等，維護各辦公廳舍良好使用機能，提升機電設備、照明設備使用安全，提高節能省電效益。 三、依據本館「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及文化資產保存法之古蹟管理維護辦法相關規定，完成古蹟三級維護工作，執行文化資產保存。 四、文書作業與機關檔案管理：維護電子公文系統正常運作，維持機關行政效能；每日巡檢檔案庫房，維護典藏環境。另完成檔案歸檔編目 4,354 件、密件清查 603 件、電子檔案清查與電子影音檔案檢測 219 件、舊檔清理 3,509 件，以及列入國家檔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案移轉 31 件。依法辦理財產物品每月（季）清點及年度盤點，並即時完成各類財產物品登錄、異動、報廢等作業，落實帳料相符及保管準確性，提升國有財產使用效益。 五、配合各項施政計畫，加強內部管理、控制、執行，提高行政效率，完成各項工作計畫。 六、辦理出版品銷售，積極擴展多元管道行銷，委託 20 間書商展售，聯合辦理促銷活動，並參與台北國際書展，另配合館內演講、研討會及新書發表會等活動辦理促銷共計 4 場，以推廣歷史知識、增益國庫收入。 七、為維護本館資訊安全，113 年度修訂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辦理社交工程演練、弱點掃描、資安健診、營運持續演練、資安事件通報及應變演練作業、內部及所屬機關資通安全稽核，並委外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之 ISO27001 標準續評，113 年 9 月 30 日由驗證機構核發證書有效之證明，完成 C 級機關應辦事項之各項資安防護措施。 八、依法給付員工各項薪資、給與；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事務，並將預決算書及會計表報公開於政府網站；辦理政風法令宣導，嚴密文物移轉，確保國家資產安全。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一、文物管理應用 (一)總統府經管之文物移交。 (二)政府機關（構）及私人或團體所有之總統副總統文物之蒐集、審議鑑定、移交。 (三)總統副總統文物之登記、編目建檔。 (四)史料之採集。 (五)總統副總統文物（器物類）之登錄管理。 (六)總統副總統文物（器物類）之保存維護。 (七)器物類藏品庫房管理。 (八)檔案文物史料之展示應用。 (九)檔案文物史料之教育推廣活動。 (十)志工運用、學生公共服務及展場管理。	一、總統府移交蔡英文總統與賴清德副總統 112 年度下半年禮品分別為 50 項與 14 項；113 年 1 月至 5 月禮品分別為 41 項與 16 項。 二、總統府移交蔡英文總統、賴清德副總統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公開活動數位影音檔計 985 則。 三、總統府移交蔡英文總統 112 年度、113 年 1 月至 5 月及其他年度講稿 977 件。 四、總統府移交蔡英文總統及賴清德副總統 112 年度及 113 年 1 月至 5 月公開行程數位照片分別為 25,434 個與 16,424 個。 五、總統府移交賴清德總統與蕭美琴副總統 113 年 5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禮品分別為 19 項與 4 項。 六、辦理 113 年總統副總統文物包裝運輸委外承攬案。 七、辦理 113 年總統副總統文物審鑑委員會議。 八、史料之採集：受總統明令褒揚、頒贈勳章及其他對社會有功人士個人史料計 87 案 782 項；機關（構）、私人或團體計 7 案 53 項；辦理史料捐贈感謝儀式 2 場。 九、汰換冷氣機 2 臺及自動滅火系統偵溫、偵煙偵測器各 4 只及更新模組 1 式；改善自動滅火系統消防管線 1 式；填充自動滅火系統鋼瓶 2 式；新增典藏櫃架 5 座、除濕機 1 臺；優化綜合大樓 3、4、5 樓庫房監視器、監視螢幕及線路 1 式；完成典藏庫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房室內及屋頂隔熱工程委託規劃監造及施作(完成新店韶華館、季陸樓、綜合大樓等屋頂防水，綜合大樓 1、3、4、5 樓及季陸樓庫房 8、9 樓裝設庫版隔熱工程。) 十、完成文物入庫點收 215 項；作業管理系統資料新增、登錄、修訂 8,969 筆；自行拍攝數位圖檔上傳 112 項；藏品狀況檢視、自行清潔、維護及整理等 2,992 項；年度盤點計 1,128 項（含珍貴動產）；文物上架或提調作業共 1,790 項；藏品數位影像委外拍攝 158 項；文物註銷或解除身份註記 201 項；文物委託管理並移藏 48 項。 十一、辦理總統副總統文物及館藏檔案年度更展：戰後臺美關係回顧、史料入藏微型展 1 式。 十二、新增展場監視器 3 臺；檢測維修冷氣室內、室外機共 20 臺。 十三、辦理推廣活動「檔案・歷史」及「臺灣客家及原住民史」等系列演講活動，計 46 場。 十四、導覽服務：團體導覽服務計 43 場；定時導覽服務計 446 場。 十五、志工管理與培訓：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為志工辦理保險及教育訓練，113 年志工值勤服務時數達 3,912 小時。 十六、受理學生公共服務：計有 159 位學生來館公共服務，認證時數計 795 小時。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檔案管理應用 (一)檔案史料之登錄入藏、典藏保管、清查、整理編目、修護及數位化等管理維護事項；查詢系統之建置維運、資料安全維護等事項。 (二)提供檔案史料之閱覽應用服務等事項。 (三)書刊之採集、編目、典藏管理、流通、圖書系統維運等事項。	一、入庫典藏：新進檔案史料包含褒揚史料、個人史料及總統府移交總統副總統文物等，計 960 卷。 二、典藏管理：檔案史料修裱 49,938 張；提調 18,766 卷；冷凍除蟲 2,791 卷；汰換容具 6,715 個。 三、整編建檔：新進史料之分卷整理、分件編目以及回溯優化編目資料，計 1,123 卷、25,965 件。 四、數位化作業：因應機關檢調及民眾申請辦理數位化計 96,563 個數位檔；另辦理轉存備份及異地備援事宜。 五、史料查詢服務：「國史館檔案史料文物查詢系統」新增開放 30,210 筆目錄、1,442,514 個數位檔；使用系統計 52,780 人次、瀏覽數位檔計 11,030,535 個。 六、檔案閱覽服務：受理讀者申請案 1,460 件，計 10,997 筆（卷/件）檔案；到館讀者 2,215 人次，應用數位檔 321,799 個、原件 1,743 卷；複製服務 181,194 個數位檔；諮詢服務 1,438 件。 七、書刊閱覽服務：採集圖書 788 冊、期刊 384 冊；書刊編目新增與修改 32,542 筆；流通服務（含館際合作）1,079 人次、5,040 冊。 八、檔案史料文物典藏大樓溫濕度環境控制汰舊換新工程階段性工作如期如質完成。 (一)「檔案史料文物典藏大樓溫濕度環境控制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汰換工程(含安裝)」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完成決標、規劃設計成果報告書核定備查、工程案監造計畫書核定，113 年 12 月辦理規劃設計及監造付款核銷事宜。
		(二)「檔案史料文物典藏大樓溫濕度環境控制汰換工程(含安裝)」工程採購案完成決標，10 月 28 日開工。完成空調機器設備（包括冷卻水塔、空調箱、冰水主機、空調泵浦、膨脹水箱、送風機、排風機、排氣櫃）之訂製及廠驗，113 年 12 月辦理工程案第 1 期付款核銷事宜。
	三、史料編纂 (一)國史及總統副總統專書、專題研究及專著之編輯出版。 (二)人物傳記、口述歷史訪談紀錄之編纂出版。 (三)國史館館刊編纂出版。 (四)總統資料庫系統及網站之建置與推廣應用。 (五)出版品數位化與開放瀏覽應用。 (六)舉辦學術討論會、系列演講、新書發表暨座談會等活動及辦理「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計畫」	一、編纂出版史學研究專書計 35 冊：《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獨立聯盟史料彙編(1)~(4)》4 冊、《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相關案件史料彙編(1)(2)》2 冊、《臺灣環保運動史料彙編》2 冊、《美國國家安全與對臺政策檔案選譯(3)~(6)》4 冊、《美國國家安全與對臺政策檔案選譯(1)(2)》2 冊再刷、《國內安全委員會檔案選編(1)~(4)》4 冊、《從戒嚴到解嚴史料新編(1)(2)》2 冊、《王昇日記》12 冊、《國家、政黨與歷史：國史館在臺灣》1 冊、《萬世之驚：歐陽無畏教授逝世三十週年紀念論文集》（與國立政治大學合作出版）1 冊、《多元史料的交光互影—戰後臺灣史研究新階段學術討論會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第五期合作計畫。	論文集》1 冊。 二、編纂出版學術期刊 4 冊：《國史館館刊(79)~(82)》4 冊（國科會收錄為臺灣人文學核心期刊 THCI）。 三、編撰出版總統副總統日記、論文集、大事長編計 39 冊：112 年 9 月起執行「蔣中正日記編撰出版計畫」（跨年度計畫，已於 112 年 12 月出版《蔣中正日記(1948-1954)》7 冊），113 年 4 月出版《蔣中正日記(1955-1960)》6 冊、113 年 10 月出版《蔣中正日記(1961-1972)》10 冊，後續將依據總統任期及日記年份賡續出版。112 年 9 月起執行「蔣經國日記編撰出版計畫」（跨年度計畫，已於 112 年 12 月出版《蔣經國日記(1970-1979)》9 冊），113 年 10 月《蔣經國日記(1970-1979)》9 冊再刷，113 年 12 月出版《蔣經國日記(1960-1969)》10 冊，後續將依據總統任期及日記年份賡續出版。113 年 10 月起執行「陳誠先生日記（增訂版）編撰出版計畫」，113 年 12 月出版《陳誠先生日記》（增訂版）3 冊。112 年 8 月起執行「『民主與民主之外—李登輝百年誕辰紀念學術討論會』論文集編輯出版計畫」（跨年度計畫），於 113 年 7 月出版《民主與民主之外—李登輝百年誕辰紀念學術討論會論文集》1 冊；113 年 8 月起執行「『虎口的難題—李登輝的抉擇學術討論會』論文集編輯出版計畫」。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113 至 114 年跨年度計畫）。113 年 10 月起執行「嚴家淦先生大事長編編撰計畫」（113 至 115 年跨年度計畫）。 四、進行口述訪談及編輯出版訪談錄 7 冊：112 年 1 月起執行「義光教會人士口述訪談計畫」（跨年度計畫），113 年 5 月編輯出版《義光教會相關人物訪談錄》1 冊。112 年 11 月起執行「海外臺灣人運動口述訪談計畫」（跨年度計畫），113 年 5 月編輯出版《海外台灣人運動訪談錄》1 冊，113 年 8 月再刷。113 年 1 月起執行《楊西崑先生訪談錄》編輯出版計畫，113 年 9 月出版 1 冊。113 年 1 月起執行「為國存史：國史館在臺灣口述訪談計畫」，113 年 12 月編輯出版《為國存史：國史館在臺灣訪談錄》1 冊。113 年 1 月起執行「劉峯松先生口述訪談計畫」及「秦賢次先生口述訪談計畫」，113 年 12 月編輯出版《台灣情、民主路—劉峯松先生訪談錄》1 冊及《秦賢次先生訪談錄》1 冊。113 年 1 月起執行「冷戰時期臺灣實施心戰工作相關人物口述訪談計畫」（113 至 114 年跨年度計畫）。113 年 9 月起執行「游錫堃先生口述訪談計畫」（113 至 115 年跨年度計畫）。113 年 10 月起執行「1970 年代駐美外交人物口述訪談計畫」（113 至 115 年跨年度計畫）。 五、擴充「李登輝總統資料庫」：112 年 7 月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起開放各界利用，113 年新增著作選輯電子書櫃、大事長編、專文、僚屬故舊訪談頁面，並持續進行全文資料內容匯入分析與關聯對應。收錄檔案文件累計 28,800 餘件、照底片 12,100 餘件、視聽資料 6,700 餘件、《李總統登輝先生言論集》(28 冊)選錄 4,100 餘篇、「總統李登輝大事日記略稿」4,500 餘條、「總統李登輝談話紀要」370 餘條、「李登輝先生大事長編」11,200 餘條，以及專文 31 篇，共計 68,000 餘筆資料。 六、擴充「蔣經國總統資料庫」：111 年 1 月起開放各界利用，113 年持續進行全文資料內容匯入分析與關聯對應、整合查詢功能暨資料層級調整。新增「蔣經國僚屬故舊」資料集暨「黃杰任職警總時期日記」、「陶百川日記」及「陶百川書信」子資料集三種，以及《蔣經國總統文物》檔案內「政情—有關黨外人士活動及政情報告」、「國家安全會議資料」及「蔣經國約見外賓談話紀錄」案卷之全文化資料，共計 57,200 餘筆資料。 七、辦理修纂同仁學術討論會 11 場，由修纂同仁將研究成果發表為學術論文。 八、辦理「檔案·歷史」系列演講 6 場，由修纂同仁輪流擔任主講人，介紹相關研究（與采集處合辦）。 九、主辦「戰後臺美關係—從經濟發展到國防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安全」學術討論會，計有 1 場次主題演講、7 場次 16 篇論文發表；與李登輝基金會合辦「虎口的難題—李登輝的抉擇學術討論會」，計有 1 場次主題演講、7 場次 19 篇論文發表。 十、舉辦《廖文毅案史料彙編》、《史明相關案件史料彙編》及《宗像隆幸與彭明敏往來書信集》新書發表暨座談會 1 場；「李登輝、陳水扁和他們的時代」新書發表暨座談會於臺南、高雄各舉辦 1 場；國史館上半年新書發表暨座談會 1 場；假台北國際書展辦理《陳水扁總統訪談錄》、《臺灣環保運動訪談錄》、「李登輝和他的時代」、「臺美關係的發展」等 4 場新書發表暨座談會；「戰後臺美關係—從經濟發展到國防安全」新書發表暨座談會 1 場。 十一、辦理「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計畫」（第五期）(113-117 年)。係本館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合作計畫，除辦理學術活動，並將研究成果出版專書；113 年 11 月出版《布農族馬遠部落歷史研究》、《阿美族貓公部落歷史研究》等 2 冊。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一、政府採購、薪資與車輛管理、館區園藝整理清潔維護及辦公處所安全事項。 二、辦公廳舍與文物史料典藏庫房之土木、機電、消防、冷氣空調、事務機器養護修繕。 三、執行國史館「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管理維護計畫及遞信部古蹟圍牆緊急搶修工程。 四、辦理新店志希樓電源線路更新工程。 五、印信典守、文書收發、繕校及檔案管理、財產物品管理等事項。 六、年度施政計畫之彙編與檢討；館務會議、主管會報之議事、紀錄、管考；大事記之彙編；機要文書之處理；法制事項之彙辦；新聞發布、公共關係聯繫與安排。 七、擴展行銷通路，增裕國庫收入，以推廣歷史知	一、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完成各項財物、勞務、工程之採購工作；依法給付員工各項薪資、給與；達成公務車輛維護與使用、辦公廳舍清潔維護、園藝景觀整理維護、館區安全勤務等機關基本行政運作。 二、完成兩館區辦公室、門窗、水電及土木一般修繕，維護各項機器設備正常運轉使用功能；汰換辦公室影印機 2 臺，提升同仁工作效率；汰換辦公室「一對一分離式變頻冷氣機」1 臺，提升節能減碳效益；汰換飲水機 6 臺，提供同仁乾淨飲水；汰換大禮堂投影機及布幕 2 臺，提升會議品質；汰換監視器主機 4 臺及新設監視器 6 支，維護館區周邊安全；依據消防法及其施行細則等，完成 114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定期檢查簽證申報工作，辦理消防講習及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提升機關安全。 三、辦理「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圍牆緊急搶修工程，善盡古蹟維護責任及確保用路人安全。 四、辦理新店志希樓電源線路更新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維護圖書大樓安全用電環境。 五、辦理電子公文系統維護委外案，並完成上半年印信典守、文書收發、繕校及檔案管理，提升公文書作業效率，增加行政效能；財產物品每月及每季清點，落實財物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識，共享政府資源。 八、強化資訊安全，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辦理社交工程演練、業務持續運作演練等作業。 九、維護資訊基礎設施及自動作業效率，汰換老舊軟硬體設備。 十、預算籌編執行，登錄預算法案，記錄各種帳簿，加強內部審核。 十一、人事管理及有關政風事項。	控管，提升國有財產使用效益。 六、強化業務管考，使各年度計畫期限內完成。 七、與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國立政治大學出版社、民國歷史文化學社有限公司、前衛出版社等合作出版館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學術及口述歷史專書，為政府出版品另闢行銷通路，並降低庫存管理成本、提升行政績效，增益授權金收入繳交國庫。此外，積極參與國際書展，擴充委託 21 間書商對外展售本館出版品，對內更搭配本館活動，積極辦理出版品推廣與促銷；冀增加政府出版品能見度，增益銷售收入繳交國庫。 八、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護及驗證輔導委外案，於 114 年 1 月決標，並依期程推動各項年度作業。完成本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修訂及前一年度實施情形提報、第一次社交工程電子郵件測試作業、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作業。 九、完成汰換 19 部個人電腦主機及 20 部個人電腦顯示幕。
二、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一、文物管理應用 (一)總統府經管之文物移交。 (二)政府機關(構)及私人或團體所有之總統副總統文物之蒐集、審議鑑定、移交。	一、總統府移交賴清德總統及蕭美琴副總統 113 年度下半年禮品 79 項(蔡總統 63 項，賴副總統 16 項)。 二、總統府移交蔡英文總統及賴清德副總統、賴清德總統及蕭美琴副總統 113 年度公開活動數位影音檔計 849 則(蔡總統 182 則、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總統副總統文物之登記、編目建檔。 (四)史料之採集。 (五)器物類藏品管理。 (六)器物類藏品保存維護。 (七)器物類藏品庫房管理。 (八)檔案文物史料之展示應用。 (九)檔案文物史料之推廣活動。 (十)志工運用、學生公共服務及展場管理。	賴副總統 117 則、賴總統 351 則、蕭副總統 199 則)。 三、總統府移交賴清德總統 113 年 5 月 20 日至 12 月講稿 303 件。 四、總統府移交賴清德總統及蕭美琴副總統 113 年 5 月 20 日至 12 月公開行程數位照片 23,234 個(賴總統 16,179 個、蕭副總統 7,055 個)。 五、辦理 114 年總統副總統文物包裝運輸委外承攬案。 六、辦理 114 年史料採集計畫，1 月至 6 月採集受總統明令褒揚者、頒贈勳章者及機關(構)、私人或團體等相關史料，計 56 案 1,564 項。 七、完成文物入藏登錄 73 項；史料文物作業管理系統資料新增或修改 2,913 筆次；數位圖檔上傳 201 項；藏品狀況檢視、自行清潔及維護與整理等 724 項；文物上架或提調作業 96 項。 八、進行第一、二季盤點(含委託管理文物) 621 項，文物委外拍攝、修護進行中。 九、完成新店綜合大樓庫房汰換 5 臺冷氣，綜合大樓、韶華館庫房冷氣清洗保養；每日例行性庫房巡庫檢查作業；每季進行庫房消防設備定期維護檢查。 十、辦理「檔案·歷史系列講座」及「臺灣客家與原住民史」等系列演講活動計 23 場。 十一、1 至 6 月團體導覽服務計 56 場；定時導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覽服務計 264 場。 十二、志工管理與培訓：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為志工辦理保險及教育訓練，1 至 6 月志工值勤服務時數計 1,770 小時。 十三、1 至 6 月受理學生公共服務：計有 103 位學生來館公共服務，認證時數計 464 小時。 十四、展場委外每日例行清潔及第一、二季深度清潔。
	二、檔案管理應用 (一)檔案史料之登錄入藏、典藏保管、清查、整理編目、修護及數位化等管理維護事項；查詢系統之建置維運、資料安全維護等事項。 (二)提供檔案史料之閱覽應用服務等事項。 (三)書刊之採集、編目、典藏管理、流通、圖書系統維運等事項。	一、入庫典藏：新進檔案個人史料，計 37 卷。 二、典藏管理：檔案史料修裱 32,678 張；提調 51 卷。 三、整編建檔：新進史料之分卷整理、分件編目以及回溯優化編目資料，計 300 卷、10,959 件。 四、數位化作業：因應機關及民眾申請檔案史料緊急數位化計 150,302 頁；新進史料自行掃描 31,544 頁；另辦理轉存備份及異地備援事宜。 五、史料查詢服務：「國史館檔案史料文物查詢系統」新增開放 26,599 筆目錄、508,829 個數位檔；使用系統計 29,276 人次、瀏覽數位檔計 4,048,302 個。 六、檔案閱覽服務：受理讀者申請案 408 件，計 3,500 筆（卷/件）檔案；到館讀者 1,281 人次，應用數位檔 216,601 個、原件 0 卷（因新店館區庫房於 113 年 12 月 18 日至 114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年 6 月 24 日進行「中央溫濕度環境控制系統設備汰換工程」，檔案櫃架配合施作保護措施無法提調檔案原件，爰暫停原件應用服務)；複製服務 64,260 個數位檔；諮詢服務 1,184 件。 七、數位檔主動檢視開放應用：《蔣中正總統文物》、《蔣經國總統文物》、《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侍從室》、《張炎憲史料》等全宗，計 34,090 筆、數位檔 190,116 頁。 八、書刊閱覽服務：採集圖書 456 冊、期刊 178 冊；書刊編目新增與修改 4,633 筆；流通服務(含館際合作)613 人次、1,493 冊。 九、國史館「檔案史料文物典藏大樓溫濕度環境控制系統設備汰換（含安裝）」工程於 114 年 6 月 24 日竣工。
	三、史料編纂 (一)國史及總統副總統專書、專題研究及專著之編纂出版。 (二)人物傳記、口述歷史訪談紀錄之編纂出版。 (三)國史館館刊編纂出版。 (四)總統資料庫系統及網站之建置與推廣應用。 (五)出版品數位化與開放瀏覽應用。 (六)舉辦學術討論會、系列演	一、已編纂出版計 3 冊：《鄭南榕獄中日記》1 冊、《國史館館刊(83)(84)》2 冊（國科會收錄為臺灣人文學核心期刊 THCI）。 二、編纂作業中計約 53 冊：《蔣中正日記（1937-1947）》11 冊、《蔣經國日記（1950-1959）》10 冊、《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獨立聯盟史料彙編(5)(6)(7)》3 冊、《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相關案件史料彙編(3)(4)》2 冊、《戰後臺灣政治案件—鄭南榕案史料彙編(1)(2)(3)》3 冊、《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31)(32)—臺南縣警察局》2 冊、《美國國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講、新書發表暨座談會等活動，辦理「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計畫」第五期合作計畫。	家安全與對臺政策檔案選譯(7)(8)》2 冊、《國內安全委員會檔案選編(5)(6)》2 冊、《嚴家淦先生大事長編》3 冊（113 至 115 年跨年度計畫）、《美國國會與臺灣民主發展史料選譯(1)~(4)》4 冊（114 至 115 年跨年度計畫）、《日美安全同盟涉臺史料新編(1)(2)(3)》3 冊（114 至 116 年跨年度計畫）、《國史館館刊(85)(86)》2 冊、《「虎口的難題—李登輝的抉擇」學術討論會論文集》1 冊、「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計畫」第五期合作計畫研究成果 1 冊。 三、執行「冷戰時期臺灣實施心戰工作相關人物口述訪談計畫」（113 至 114 年跨年度計畫）、「游錫堃先生口述訪談計畫」（113 至 115 年跨年度計畫）、「1970 年代駐美外交人物口述訪談計畫（113 至 115 年跨年度計畫）。 四、完成 114 年度「蔣中正總統資料庫」委外建置案、「蔣經國總統資料庫」維護案第一期驗收作業；與政大人文中心簽訂「蔣中正總統資料庫」數位資源整合協議書；委外建置「蔣中正總統資料庫」人物檔案資料；擴充「蔣經國總統資料庫」：新增「蔣經國僚屬故舊」資料集「馬樹禮檔案」子資料集一種，赴美國杜魯門、艾森豪兩總統圖書館蒐集《心理戰略委員會檔案》、《白宮核心解密檔案》、《杜勒斯文書》等檔案資料；擴充「李登輝總統資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料庫」：完成「李登輝總統著作選輯」全部或部分開放共 120 本電子書，進行《李登輝總統文物》內談話紀要等全文文本分析處理與匯入；規劃辦理慶祝「歷任總統資料庫」使用人次破百萬留言徵件回饋活動。 五、學術期刊轉製 PDF 檔，陸續上傳官網開放線上瀏覽，達成政府資料開放、知識全民共享的目標。 六、辦理學術討論會及系列演講：修纂同仁學術討論會 6 場及「檔案·歷史」系列演講 3 場，均由修纂人員發表學術論文及主講、「中美所聯誼會在臺年會暨學術座談會」；籌辦「從中日戰爭到終戰接收學術討論會」、「2025 年李登輝紀念學術討論會」（與李登輝基金會合辦）。 七、舉辦新書發表暨座談會：「戰後臺灣政治史料」新書發表暨座談會上、下午各 1 場，假台北國際書展辦理《台灣環保運動史料彙編》、《秦賢次先生訪談錄》、「戰後臺美關係發展」、「兩蔣日記透露的訊息」等 4 場新書發表暨座談會，《台灣情·民主路—劉峯松先生訪談錄》新書發表座談會暨個人史料捐贈儀式 1 場；籌辦《蔣中正日記（1937-1947）》新書發表暨座談會 1 場。

主 要 表

國史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2	1	合計	1,260	1,225	4,467	35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26	-	
			0402300000 國史館	-	-	26	-	
			0402300300 賠償收入	-	-	26	-	
			0402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26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等賠償收入。
3	2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00	300	566	-	
			0502300000 國史館	300	300	566	-	
			050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00	300	566	-	
			0502300303 資料使用費	300	300	566	-	本年度預算數係影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60	545	1,741	-85	
4	3	1	0702300000 國史館	460	545	1,741	-85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410	495	1,611	-85	
			0702300102 權利金	95	180	1,260	-85	本年度預算數係授權發行出版史籍及電子書刊之權利金收入。
			0702300103 租金收入	315	315	352	-	本年度預算數係郵局及禮品書籍販賣場地等租金收入。
			07023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0	50	129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7	3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500	380	2,134	120	
			1202300000 國史館	500	380	2,134	120	
			1202300200 雜項收入	500	380	2,134	120	
			12023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79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員工年終工作獎金繳庫數。
			1202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00	380	2,055	120	本年度預算數係銷售史籍書刊等

國史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收入。

國史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3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0002300000 國史館	251,733	232,136	217,149	19,597	
			5302300000 文化支出	251,733	232,136	217,149	19,597	
	1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218,769	187,845	175,047	30,924	1. 本年度預算數218,769千元，包括人事費171,453千元，業務費22,267千元，設備及投資24,995千元，獎補助費5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71,453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6,147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42,8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古蹟大樓修復再利用工程等經費23,277千元。其中新增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修復再利用計畫總經費270,316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2,296千元。 (3)資訊業務經費4,4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汰換網路伺服器及硬碟設備等經費1,500千元。
	2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30,564	43,951	42,102	-13,387	1. 本年度預算數30,564千元，包括業務費20,564千元，設備及投資10,00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文物管理應用經費11,4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歷任總統副總統文物庫房儲存櫃等經費4,470千元。 (2)檔案管理應用經費9,99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檔案史料文物典藏大樓溫濕度環境控制設施等經費17,842千元。 (3)史料編纂經費9,1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置歷任總統資料庫系統等經費15千元。

國史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302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60	-	-	2,060	
		1	53023090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60	-	-	2,060	新增汰換副首長專用車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如列數。
		4	5302309800 第一預備金	340	34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230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00	承辦單位	審編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影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2	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00				
				0502300000							
				國史館			300				
				050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00				
				0502300303							
				資料使用費			300	本年度預計影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 影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係依據「國史館及所屬機關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收取計費，共計約300千元。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070230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95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授權發行史籍書刊之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3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5				
				0702300000							
				國史館			95				
				0702300100							
		1		財產孳息			95				
			1	權利金			95	本年度預計授權發行史籍書刊，包括專著與其他、電子書及電子期刊等權利金收入，共計約95千元。 1. 專著與其他預估收入約10千元。 2. 電子書及電子期刊預估收入約85千元。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07023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315	承辦單位	秘書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臺北郵局國史館支局及臺灣好行有限公司之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3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15						
			0702300000	國史館		315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315						
			0702300103	租金收入		315						
		2	本年度預計臺北郵局國史館支局及臺灣好行有限公司之租金收入，共計約315千元。 1. 臺北郵局國史館支局之租金收入，係依據「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及土地法第97條規定，1年計243千元。 2. 臺灣好行有限公司之租金收入，係依據「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及土地法第97條規定，1年計72千元。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23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廢舊冷氣機、電腦、事務機器及鐵櫃桌椅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3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0	
				0702300000		
				國史館	50	
				0702300500	50	本年度預計變賣廢舊冷氣機、電腦、事務機器及鐵櫃桌椅等收入。
				廢舊物資售價		本館廢舊物資均採「公開標售」方式辦理，參考歷年公開標售價格計算，本年度預估廢舊冷氣機、電腦、印表機、影印機及鐵櫃桌椅等1批，共計約50千元。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2300200 雜項收入	-1202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500	承辦單位	秘書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銷售史籍書刊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3	1	2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500				
				1202300000							
				國史館			500				
				1202300200							
				雜項收入			500				
				1202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00	本年度預計銷售史籍書刊等收入。 史籍書刊係以歷年平均銷售數量計算，預估本年度銷售數量1,684冊，平均售價約297元，共計約500千元。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218,769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文書檔案之處理、財產物品之保管出納、財產公物之購置配備與維護工程、古蹟及館舍維護、安全之管理。		1.加強內部控制與管理，配合完成各工作計畫。維護各項設備，美化環境，提高行政效率。	
2.人事管理及有關政風事項。		2.簡化行政工作程序並提供上級單位決策資料。	
3.預算籌編執行、登錄預算法案、記錄各種帳簿、加強內部審核。		3.提供全館資訊服務。	
4.推動行政管理及史料檔案與圖書業務資訊化。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71,453	秘書處、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	1.特任人員1人2,629千元。
1000 人事費	171,453		2.職員120人、駐衛警察6人，計104,576千元。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2,629		3.約聘人員4人，計2,591千元。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4,576		4.技工2人、駕駛2人及工友3人，計3,199千元。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591		5.員工考績、年終工作、服務獎章、模範公務人員及績優技工工友等獎金26,232千元。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199		6.員工休假補助等2,226千元。
1030 獎金	26,232		7.員工超時加班及未休假加班費等5,793千元。
1035 其他給與	2,226		8.駐衛警察1人之退職金及退職超額年金等，計2,399千元。
1040 加班費	5,793		9.員工退休、勞工退休準備金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11,310千元。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399		10.員工公、勞、健保公提部分等保險費10,498千元。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310		
1055 保險	10,49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2,854	秘書處	1.現職員工實施國內教育訓練費等30千元。
2000 業務費	19,654		2.辦公廳舍及史料文物典藏庫房水電費，以及電動車電費等7,018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3.數據機通訊費、郵資及電話費等1,419千元。
2006 水電費	7,018		4.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定期檢驗及各項業務規費等120千元。
2009 通訊費	1,419		5.公務車輛保險、建築物公共安全保險及財產設備保險等費用8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20		6.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座鐘點費等100千元。
2027 保險費	80		7.公務車輛油料費、柴油引擎發電機組油料費及辦公文具用品等1,2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8.凡處理經常一般公務所需非屬前述各專項費用，包含保全勤務3,000千元，辦公廳舍及周邊空間環境清潔750千元，園藝整理維護600千元，員工協助及激勵方案66千元、文康活動414千元，以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30千元，消防安全設備檢查32千元，水塔清洗、停車費、各項印刷、飲水機水質檢驗、會議餐點、員工健康檢查、法律諮詢案件及國會連絡公共關係等費用634千元，共計5,526千元。
2051 物品	1,200		9.辦公廳舍之裝修工程、門窗工程、土木工程、防水工程、水電設施等養護費1,40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52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0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8		
2072 國內旅費	120		
2078 國外旅費	1,056		
2081 運費	150		
2084 短程車資	50		
2093 特別費	711		
3000 設備及投資	23,14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296		
3035 雜項設備費	850		
4000 獎補助費	54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218,7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85 獎勵及慰問	54		10.辦公器具及公務車輛等養護費243千元。 11.各種機電、消防及電信設備、冷氣空調、監視系統等機械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等428千元。 12.因公赴國內各地出差旅費120千元。 13.因公赴國外出差旅費1,056千元。 14.國內外交換史料書籍、採集文物或展覽、檔案、出版品、書庫等運費150千元。 15.短程洽公所需車資50千元。 16.館長、副館長因公所需之特別費711千元。 17.辦理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修復再利用計畫經費22,296千元。(本計畫依據臺北市府112年11月21日府授文化文資字第1123038311號函核定，總經費270,316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2,296千元辦理規劃、設計、監造等)。 18.汰換老舊逾使用年限設備，包含冷氣機、辦公桌椅、影印機事務機器、消防廣播系統及電話交換總機等，以及購置檔案庫房櫃架等雜項設備850千元。 19.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54千元。 (1)職員4人x2,000元x3次=24,000元。 (2)工友10人x1,000元x3次=30,000元。
03 資訊業務	4,462	秘書處	
2000 業務費	2,613		
2018 資訊服務費	2,302		
2051 物品	284		
2054 一般事務費	27		
3000 設備及投資	1,84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49		1.資訊服務費包含落實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等規定，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護、安全性檢測、社交工程演練等費用1,066千元，及提升館內資安防護水準，採購應用防火牆軟體授權450千元，以及網站系統維護與其他軟體授權費用786千元，共計2,302千元。 2.電腦主機、印表機及網路等耗材及電腦螢幕等費用284千元。 3.機房整線、網點維修及不斷電系統檢修等費用27千元。 4.館內資訊軟硬體設備等費用1,849千元。 (1)汰換個人電腦400千元。 (2)汰換無紙化會議設備252千元。 (3)因應資安需要汰換高風險伺服器、網路硬碟等872千元。 (4)汰換資料庫系統軟體等125千元。 (5)公文及檔案管理資訊系統改善所需費用200千元。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預算金額	30,564
-----------	----------------------	------	--------

計畫內容：

- 典藏與維護總統府、各機關（構）移交及私人暨團體捐贈之總統、副總統文物，並辦理推廣活動。
- 各類檔案史料及書刊採集、蒐購、交換、整理、數位化、修裱、典藏等。
- 進行館藏分類、立案、編目、建置資料庫，並強化庫房典藏設施安全等。
- 編輯出版重要檔案史料彙編、口述訪談紀錄、總統副總統專書、史事專題研究等史學專書及學術期刊，並建置歷任總統資料庫與辦理學術活動、學術交流。

預期成果：

- 妥善典藏與維護總統、副總統文物，以確保國有財產之安全，並加以推廣應用。
- 妥善典藏管理國家重要檔案史料及書刊文獻，透過資訊網路開放供各界查詢、閱覽應用。
- 編輯出版檔案史料彙編、專著及學術期刊，供各界參考；編纂及研究國史暨總統副總統檔案文物史料，並建置主題資料庫，提供社會大眾及研究者對國史及總統副總統個人、國家政策、時代歷史有更深刻認識；進行口述歷史訪談與出版，以留存當代歷史紀錄；辦理學術活動、學術交流，推廣史學研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文物管理應用	11,416	采集處	辦理文物史料採集及審鑑；館藏文物之典藏管理維護；館藏檔案文物史料之推廣應用活動等業務。
2000 業務費	6,016		
2009 通訊費	24		1.郵資、電話費等24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60		2.辦理應用及推廣活動使用智慧財產權等所需支付之費用60千元。
2027 保險費	42		3.採集之文物包裝、搬運期間之保險、館藏珍貴文物保險、文物提供應用期間之展品保險、志工意外團體保險等費用42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0		4.聘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及專業人士審定文物入藏、註銷之諮詢費用、辦理推廣教育課程講師鐘點費、檔案史料文物應用及推廣活動文案之撰稿、翻譯等費用510千元。
2051 物品	750		5.辦理文物史料採集、整理維護、應用、各項推廣教育活動所需用品、材料、配備、器具等費用7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650		6.辦理文物史料採集、管理維護、委託管理、註銷及推廣應用相關作業等費用3,65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00		(1)文物燻蒸、包裝搬運、拍攝、複製、保存修護等費用2,55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80		(2)檔案文物史料應用及推廣活動主題設計製作、影音產品製作、活動摺頁設計製作、志工管理等費用525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400		(3)庫房及推廣活動空間維護、清潔、環境改善調整等費用575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0		7.文物庫房各種機械設施及推廣活動空間數位講桌、投影機、空調等機器設備之保養維護、維修等費用90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5,280		8.執行史料採集及委託管理查核各地出差旅費80千元。
			9.辦理文物史料採集、整理維護及推廣應用所需資訊軟硬體設備等費用120千元。
			10.擴增歷任總統副總統文物儲存庫房所需之消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30,56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檔案管理應用	9,998	審編處	防、空調、庫房櫃架、安全監視等設備，及推廣應用所需投影機、監視主機設備等費用5,280千元。
2000 業務費	6,398		辦理檔案史料整理、典藏、修裱、數位化、應用及書刊採集、典藏管理、流通等。
2009 通訊費	5		1.郵資及電話等業務聯繫費用5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140		2.檔案史料文物查詢系統及圖書自動化管理系統等維護費用1,140千元。
2027 保險費	8		3.珍貴財產投保所需費用8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		4.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學術諮詢意見及協助審查費用5千元。
2051 物品	288		5.各類書刊文獻採購、蒐集、整理等所需之耗材及用品等28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701		(1)採購及蒐集圖書、期刊、資料庫等208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1		(2)整理維護檔案史料所需紙箱、檔案盒、袋及無酸紙、袋等容具物品6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600		(3)整理維護書刊及圖書室設備耗材等物品2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50		6.辦理檔案史料及書刊管理相關活動，含運送、整編、複製、轉製、修護、應用及管理維護相關作業等費用4,701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050		(1)檔案史料裱褙修護及耗材2,990千元。
			(2)檔案史料數位化及轉製1,711千元。
			7.檔案史料庫房及閱覽室各種機械、空調、閱讀、影印及電腦等相關設備養護費251千元。
			8.檔案史料數位化所需電腦、掃描器具、周邊資訊與檔案史料文物查詢及作業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儲存備用硬碟等軟硬體設備相關費用1,550千元。
			9.檔案史料文物庫房及閱覽室所需之消防、空調、櫃架、安全監視等相關設施費用2,050千元。
03 史料編纂	9,150	修纂處	國史及總統副總統專書與重要檔案史料之彙編出版；國史館館刊之編輯發行；歷任總統資料庫之建置；學術討論會、新書發表會之舉辦等。
2000 業務費	8,150		1.業務聯繫所需郵資費用60千元。
2009 通訊費	60		2.辦理史學專書出版等使用智慧財產權所需費用220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220		3.辦理歷任總統資料庫網站、系統維護等經費4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00		4.聘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費用400千元、辦理專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94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6		
2051 物品	7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140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預算金額	30,56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30		題演講講師鐘點費30千元、為館刊及專書出版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		邀請館外專家學者撰稿、翻譯、審查，與口述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0		訪談計畫之整稿等費用2,164千元，以上共計2,594千元。
			5.繳納國內相關學術團體會費6千元。
			6.辦理編輯出版、資料儲存、學術活動、學術交流等工作所需用品、配備之費用700千元。
			7.辦理國史及總統副總統專書、檔案史料彙編、口述訪談錄、館刊之編輯出版、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合作計畫、歷任總統資料庫之建置等費用共計4,140千元，包括：
			(1)辦理歷任總統資料庫內容之蒐集、分析與著錄等100千元。
			(2)編輯出版蔣中正日記9冊1,000千元、蔣經國日記5冊450千元、嚴家淦先生大事長編3冊300千元、檔案史料彙編8冊800千元、口述訪談錄3冊300千元、研討會論文集2冊360千元。
			(3)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合作計畫500千元。
			(4)編輯出版國史館館刊4冊250千元。（國科會收錄為臺灣人文學核心期刊THCI）
			(5)出版其他重要學術著作及再刷或再版印製指標性或暢銷性出版品1冊80千元。
			8.執行口述歷史訪談計畫、辦理學術活動與交流赴國內各地出差旅費30千元。
			9.擴充歷任總統資料庫系統等費用共計1,000千元。
			(1)購置查詢系統及網站建置所需資訊軟體等費用350千元。
			(2)增加資料庫檢索系統單元模組並進行系統功能整合、強化網站功能等費用650千元。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90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2,060
-----------	--------------------	------	-------

計畫內容：
車齡已超過使用年限，安全堪慮，急需汰舊換新，以維行車安全。

預期成果：
提高行政效率及行車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60	秘書處	汰換副首長座車1輛1,950千元及充電樁相關設施110千元等，合計2,06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60		
3025 運輸設備費	2,060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40

維持業務順利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1 第一預備金	340	秘書處、人事室、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340	主計室、政風室	
6005 第一預備金	340		

國史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 與編纂	530230900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02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18,769	30,564	2,060	340		251,733
1000 人事費	171,453	-	-	-		171,453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2,629	-	-	-		2,6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4,576	-	-	-		104,57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591	-	-	-		2,59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199	-	-	-		3,199
1030 獎金	26,232	-	-	-		26,232
1035 其他給與	2,226	-	-	-		2,226
1040 加班費	5,793	-	-	-		5,793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399	-	-	-		2,39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310	-	-	-		11,310
1055 保險	10,498	-	-	-		10,498
2000 業務費	22,267	20,564	-	-		42,831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	-	-		30
2006 水電費	7,018	-	-	-		7,018
2009 通訊費	1,419	89	-	-		1,508
2015 權利使用費	-	280	-	-		280
2018 資訊服務費	2,302	1,540	-	-		3,842
2024 稅捐及規費	120	-	-	-		120
2027 保險費	80	50	-	-		1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3,109	-	-		3,209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6	-	-		6
2051 物品	1,484	1,738	-	-		3,222
2054 一般事務費	5,553	12,491	-	-		18,04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03	-	-	-		1,40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3	-	-	-		24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8	1,151	-	-		1,579
2072 國內旅費	120	110	-	-		230
2078 國外旅費	1,056	-	-	-		1,056
2081 運費	150	-	-	-		150

本 頁 空 白

國史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 與編纂	530230900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02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84 短程車資	50	-	-	-		50
2093 特別費	711	-	-	-		711
3000 設備及投資	24,995	10,000	2,060	-		37,05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296	-	-	-		22,296
3025 運輸設備費	-	-	2,060	-		2,0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49	2,670	-	-		4,519
3035 雜項設備費	850	7,330	-	-		8,180
4000 獎補助費	54	-	-	-		54
4085 獎勵及慰問	54	-	-	-		54
6000 預備金	-	-	-	340		34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340		340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				總統府主管				
	3			國史館	171,453	42,831	54	-
				文化支出	171,453	42,831	54	-
		1		一般行政	171,453	22,267	54	-
		2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	20,564	-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館
別科目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40	214,678	-	37,055	-	-	37,055	251,733
340	214,678	-	37,055	-	-	37,055	251,733
-	193,774	-	24,995	-	-	24,995	218,769
-	20,564	-	10,000	-	-	10,000	30,564
-	-	-	2,060	-	-	2,060	2,060
-	-	-	2,060	-	-	2,060	2,060
340	340	-	-	-	-	-	34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	3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0002300000 國史館	-	22,296	-		
				5302300000 文化支出	-	22,296	-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	22,296	-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	-	-		
				5302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53023090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館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2,060	4,519	8,180	-	-	-	37,055
2,060	4,519	8,180	-	-	-	37,055
-	1,849	850	-	-	-	24,995
-	2,670	7,330	-	-	-	10,000
2,060	-	-	-	-	-	2,060
2,060	-	-	-	-	-	2,060

本 頁 空 白

國史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2,629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4,57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59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199	
六、獎金	26,232	
七、其他給與	2,226	
八、加班費	5,793	
九、退休退職給付	2,399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310	
十一、保險	10,49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71,453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																	
	3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0002300000 國史館	121	121	-	-	-	-	6	7	3	3	2	2	2	2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121	121	-	-	-	-	6	7	3	3	2	2	2	2

館
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4	4	-	-	-	-	138	139	165,660	159,776	5,884	1. 增列法定編制人員待遇及退休離職儲金等5,884千元。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務承攬經費，包括： (1)警衛保全勤務計畫，預計人數4人，預算金額3,000千元。 (2)檔案管理應用數位化工作計畫，預計人數7人，預算金額1,711千元。 (3)檔案修裱工作計畫，預計人數4人，預算金額2,990千元。 (4)園藝整理工作計畫，預計人數1人，預算金額600千元。 (5)辦公廳舍及周邊空間環境清潔工作計畫，預計人數2人，預算金額870千元。 (6)文物包裝運輸計畫，預計人數6人，預算金額500千元。 (7)以上，共預計約24人9,671千元。
4	4	-	-	-	-	138	139	165,660	159,776	5,884	

本 頁 空 白

**國史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9.06	2,487	1,140	28.30	32	51	25	BFW-9763。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0.06	1,987	834	28.30	24	30	20	1721-ZW。 預計115年6月 汰換為電動汽 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0.06	2,694	834	28.30	24	26	26	0091-ZW。
	合 計				2,808		79	106	71	

預算員額：	職員	121 人	技工	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4 人
	駐警	6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38 人

國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1筆	18,961.33	187,407,433	1,403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18,961.33	187,407,433	1,403		-	-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30230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5-115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館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54	-	-	54
-	54	-	-	54
-	54	-	-	54
-	54	-	-	54
-	54	-	-	54

本 頁 空 白

國史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算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算數
合 計	1	55	1,056	1	12	222
考 察	1	55	1,056	1	12	222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考察美國國家文書暨檔案總署及蒐集檔案史料計畫 76	美國	美國國家文書暨檔案總署、羅斯福總統圖書館暨博物館、維吉尼亞州麥帥紀念館暨研究中心等	為蒐集戰後臺美關係史料，暨訪查美國總統圖書館制度，赴美國國家文書暨檔案總署（NARA）、羅斯福總統圖書館暨博物館、麥克阿瑟紀念館暨研究中心等，俾供本館業務之參考。	115.01-115.12	11	5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450	450	156	1,056	一般行政	無	

國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74,672	39,952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174,672	39,952	-	-

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54	-	-	214,678
-	54	-	-	214,678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	-	-

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國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定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22,296	-	2,060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22,296	-	2,060

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2,885	9,814	-	37,055	251,733
2,885	9,814	-	37,055	251,733

國史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3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年度 預算數	116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修復再利用計畫	115-118	2.70	-	-	0.22	2.48	依據臺北市府112年11月21日府授文化文資字第1123038311號函核定，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一般行政」科目0.22億元。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一、通案決議部分：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全數刪除；中央研究院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統刪 30 %；其餘統刪 80%，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大陸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監察院全數刪除；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家安全會議、國防部、國防部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中央研究院、青年發展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計部與調查局統刪 15 %，均不得流用；其餘統刪 60%，其中總統府、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民用航空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無用途別科目替代情形。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局、中央氣象署、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國內旅費：中央研究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審計部統刪 15%，其餘統刪 20%，均不得流用。 4. 水電費：統刪 10%（教育部所屬各級學校及各級公共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中央研究院、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除外）。 5. 特別費：統刪 60%，其中行政院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內政部、農業部、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法務部、銓敘部、監察院、勞動部全數刪除，均不得流用。 6.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及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總處、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審計處、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中央氣象署、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另有預算案決議外，統刪 60%。 11.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2. 前述六至九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如總刪減數未達 939 億元 7,500 萬元(約 3%)，另予補足。	
(二)	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各政府機關 114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 5%。	本館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
(三)	立法院於審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作成決議，自 111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以利控管。爾後，政策宣導費於各部會中分裂為兩個部分，分別為媒宣費以及推展費。主計總處定義媒宣費是委託媒體刊登廣告的經費，推展費是辦理各項活動、拍影片等經費。推展費及媒宣費於營業和非營業基金中，係二級預算科目，因此在預算書中各項費用彙計表裡皆有表列，然而在公務預算中，由於媒宣費和推展費皆為三級預算科目，因此於預算書的各項費用彙計表中皆看不到相關統計數字。經追查發現，農業部、勞動部等部分部會利用基金中之推展費挪用相關經費，且於媒宣費之使用上大多採限制性招標並且高度集中於特定媒體。為了讓政策宣導管道更加多元，爰要求媒宣費採限制性招標者，金額需限縮至各單位年度預算的	本館目前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如有將依規定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成以內，並自 115 年度起，預算書增加表列推展費預算，以立國會監督。	
(四)	立法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性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經查，交通部連續三年之媒宣費有集中特定廠商之現象。 行政院及各部會該項預算辦理法令政策溝通，包括針對國家施政計畫及政策、整體施政、重大事件及災害防救、加強防詐騙與防制錯假訊息等。然，行政院有各部會協助宣導業務，應無增加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之需求。 應注意避免集中特定廠商且得標數量之前三名廠商不超過標案 10%、限制性招標之採購案不應超過 20%之現象，以維持媒體政策之衡平性。	本館目前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如有將依決議辦理。
(五)	110 年立院審查預算法修法，於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明定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各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宣導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事項，並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按季送立法院備查。惟經立院查核 110 年至 113 年各機關執行情形，發現揭露資訊量雖多，卻無彙整揭露全年整體媒宣費及個別媒體全年度彙整數之資訊，又媒宣費多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有部分機關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等待改進之處。致	本館目前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如有將依決議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使立院及民眾難窺媒宣費整體執行全貌，亦引發外界浪費公帑雇用網軍、大內宣、掌控媒體輿論之疑慮，爰要求各主管機關應作成每季及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預算分析報告，包括得標廠商和標案金額、宣導成效等分析資訊，公布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及各主管機關網站。	
(六)	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 111 至 114 年度中央政府公務預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下稱媒宣費)由 17.03 億增至 26.5 億，按行政院主計總處歷年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皆規定，宣導經費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惟每年媒宣費仍然持續增漲，以 114 年為例，公務預算媒宣費超逾 1,000 萬元者計 19 個，增幅介於 10.96%至 8,607.92%間，且有部分機關將類似或相同宣導項目之預算分散編列於公務預算、非營業基金或特別預算，宣導效益更未有客觀評核指標得以佐證，恐致媒宣費淪為執政黨培養特定立場媒體的政治工具。綜上，為完整呈現預算全貌，爰要求自 115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應於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各項目客觀評核指標，以強化監督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實際效益。	本館目前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如有將依決議辦理。
(七)	為強化監督機制，立法院於 110 年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要求揭露政策宣導預算執行情形，規定包括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電視媒體等經費執行情形應有公開之揭露機制，包括主題、媒體類	業依決議於本館官網「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公布 114 年度出國考察費用明細，嗣後並依規定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各主管機關需按月在資訊公開區公布相關資訊，及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並按季送立法院備查。 本次審查各機關之出國預算，發現出國考察費用的決算情形及預算編列，往往與執行情形不一，對於考察的執行情況和報告內容缺乏有效驗證機制，難以確認是否符合原計劃目標；且有些考察行程過於形式化，未必對政策制定或執行有實質幫助，可能被質疑為公款旅遊之不良觀感。以上經費可能濫用及效果不彰引發之社會質疑，將損害政府公信力，同時與一般民眾對於節省公帑的期待背道而馳，故有改善及公開透明之必要。例如數發部編列 2,200 多萬元出國預算，比外交部還多，200 多人平均 1 人有 8 萬元以上旅費。又例如，行政院 111 年原定 22 項出國計畫，實際執行僅 3 項，變更 8 項，變更率高達 36.36%；2023 年的出國計畫變攀升至 58.82%，完全偏離年度計畫的原則。 對於「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及國外旅費之執行檢討」立法院已有多次研究報告建議，各主管機關應針對派員出國年度計畫之擬定、預算編列、經費支用控管、計畫變更程序、相關業務人員選派及事前評估與準備等辦理原則，建立派員出國計畫之標準作業程序(SOP)。同時，出國計畫之替代方案多元，如透過國內專家學者訪談或座談，及請求駐外機構協助撰寫報告等，尚非一定要編列出國考察之經費，以節省公帑。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基於以上原因，應參照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經費公開揭露之精神，要求各機關按月公開出國考察費用明細，包括考察目的、地點、參與人員、經費、實際成果等內容；同時在行政院或主計總處設立專區，集中展示資訊，便於公眾查詢和監督，使經費使用透明，並且按季將相關執行情況送交立法院備查，確保立法機關有效監督，回應社會對政府財政紀律的期許。	
(八)	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下稱補助辦法)規定，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事項包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財政收支差短與定額設算之教育、社會福利及基本設施等一般性補助、計畫型補助及重大事項之專案補助等，其中計畫型補助範圍又以計畫效益涵蓋面廣，且具整體性之計畫項目，跨越直轄市、縣(市)或二個以上縣(市)之建設計畫，具有示範性作用之重大建設計畫，及因應中央重大政策或建設，需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辦理等 4 項為限。 中央各機關透過計畫型補助款挹注地方財源，以導引地方政府達成其政策目標，執行成果已具成效。惟部分計畫偏離補助辦法原定範疇，或屬一般性經常支出，其性質多屬常態性補助，或採定額補助、或依市縣人口比率、或依增加之低收入戶人數比例等分配補助經費，與計畫型補助款應按補助項目性質，訂定對地方政府所提補助計畫有關財務計畫檢核基礎規範，俾利評定成績並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補助之性質未盡相符。	本館目前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如有將依決議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又補助辦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應就計畫型補助款之執行，訂定共同性或個別計畫之管考規定，明定補助計畫之辦理期程及完成期限及補助計畫執行之查核點及管考週期，並定期進行書面或實地查核。惟部分機關未將管考規定函報行政院備查，或所訂管考規定未盡周延。鑑於中央主管機關辦理計畫型補助項目繁多，其施政目標、期程功能、規模差異性極大，允宜釐清管考規定應函報該院備查之範疇，及督促中央主管機關完備管考機制。 有鑑於近年來計畫型補助款之規模逐年擴增，部分計畫偏離原訂範疇，且補助資訊及管考結果之公開未盡完整透明，其執行結果未能達到預期效益，爰提案要求自 115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計畫型補助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並檢附中央補助機關管考機制，以強化補助款配置及運用效益。	
(九)	中央政府各單位之預算通刪項目辦理情形係列於預算案中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惟「辦理情形」欄位所列之內容，各單位書寫方式不同，大部分單位未列預算勻支或替代科目，恐有資本門預算科目誤流用之虞。 爰提案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針對「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中之通刪決議，檢討與研議修正其概算書表格式與內容，明確規範應載明通刪項目之勻支或替代	非屬本館業務。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情形，且不得以資本門替代經常門，俾利政府財政透明，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綜觀世界各國 GLAM（美術館 Gallery、圖書館 Library、檔案館 Archive、博物館 Museum）典藏單位，均推動開放數位藏品多年，線上展覽早已成為大眾參與藝文的公共空間。經查國際藝文線上平台 Google Arts & Culture 全球已逾 2,000 座文化館所加入，其中有關各國總統文物之相關館所，包括美國的傑拉德·福特總統圖書館和博物館、吉米·卡特總統圖書館和博物館、拉瑟福德·伯查德·黑斯總統圖書館和博物館、理查德·尼克森圖書館和博物館、約翰·F·甘迺迪總統圖書館和博物館……以及巴西的普魯登特·德·莫賴斯博物館、阿根廷的多明哥·福斯蒂諾·薩米恩托博物館等，足顯見 Google Arts & Culture 已成為了解各國總統文物的入門管道。 根據《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賦予國史館管理總統副總統文物的重要任務，且為落實「公開政府」及「資訊公開」政策，國史館近年積極推動館藏文物與檔案數位化作業，其作用不僅是保存文物，更有吸引民眾到館參觀史料文物，從中了解我國近代民主發展史之教育意義。 為使國際能進一步了解我國民主發展歷史，建請國史館應就「擴大總統副總統文物於國	本館業於 114 年 5 月 8 日國采字第 1141000659 號函將「國史館『擴大總統副總統文物於國際之能見度』數位典藏國際行銷方案」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內容目次分事宜摘述如下： 一、建置「智慧展示大平臺」，結合數位典藏科技，推展文物數位化與國際化 本館已建置「智慧展示大平臺」，以中英介面呈現，將國史館的展覽內容，透過歷史、檔案史料文物數位化，並結合 5G 科技應用推廣，提供觀眾沉浸式劇場、線上主題展、AR 與 MR 數位導覽、VR720 互動等展覽，並觸及更多遠端觀眾。 二、推廣「智慧展示大平臺」 除上述提及之線上展覽平臺，本館重點展覽也已結合國內最大的「開放博物館（Open Museum）」平臺。本館曾於 2022 年著手申請加入 Google Arts & Culture，然而，Google Art 團隊因內部作業與時程等相關因素未能協助本館上架。本館再於本(114)年 3 月份再次填表提出申請，刻正等待團隊回覆中。 三、加強「跨機關」與「跨域」合作，提升文物國際知名度。 本館自 109 年度起，即與國立臺灣史前文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際之能見度」研擬數位典藏國際行銷方案。	化博物館合作推廣本館典藏的南島文物，目前已委託管理約 400 餘項。除南島文物，本館亦典藏有世界各國之受贈文物，例如 113 年 5 月 31 日瓜地馬拉駐臺大史巴迪亞大使（Amb. Oscar Adolfo Padilla Lam）曾前來本館了解館藏瓜地馬拉文物，並有意向本館借展文物辦理「馬雅文物展」，本館亦告知積極配合。未來將持續加強跨機關之合作，透過文化外交推廣總統副總統文物，強化本館之國際能見度。另，本館已向國內觀光旅遊從業人員推廣合作，觀光旅遊從業人員為國際旅客第一線接觸窗口，協助其觀展與導覽體驗，助益從業人員提升專業知能與歷史素養，並鼓勵其安排接待國際遊客到館參觀，以加強國際對我國民主發展歷程之了解，並提升總統副總統文物的國際能見度，更加强總統副總統文物的開放性與跨域結合。
(二)	為妥善典藏、維護及管理總統、副總統文物，保障文物之國有財產，立法院於 106 年三讀通過「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修正案，107 年並據以訂定「總統副總統文物註銷辦法」（以下簡稱「註銷辦法」），針對文物新增審鑑委員會審定及註銷作業流程。惟查，目前總統、副總統文物之庫存尚有 1 萬 5,358 件，上開文物是否具備重要歷史價值與教育意義而賡續典藏，或符合註銷之規定，其處理之準據及作業資訊未予充分公開；且該等具有「國有財產」屬性之文物後續之交付及銷毀等處理資訊未臻透明，於總統副總統文	本館業於 114 年 5 月 8 日國采字第 1141000660 號函將「國史館落實『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與註銷及資訊揭露』改善方案」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報告內容目次分事宜如下： 一、歷任總統副總統文物的移交 歷年移交入館的文物，計有 17 位總統及副總統的各類文物，其中信箋、手稿、文件、日記、備忘錄等計 23,486 件；講稿 11,295 件；照片、底片、數位照片 1,151,136 張；錄影帶、錄音、DVD、VCD 2,819 捲；物品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物典藏、維護及管理均有改善空間。諸如： 1. 於庫存、典藏文物系統加註（或修正）欄位，記錄文物之品項及來源背景，例如捐贈者、使用者、取得方式（如贈送、購買、收藏）及相關歷史事件，讓來源資訊更清楚、透明；註銷清單並應考慮附加影像資料或原始資料檔案連結，以資稽核並昭公信。 2. 補充物品故事，除基本來源資訊外，可簡要描述物品的歷史價值（如該帽子是否為總統曾戴過的物品）或其與重大事件的關聯性，增添物品的故事性與吸引力；並經由分級、分類之方式，逐步建立「總統副總統文物」之履歷制度。 3. 註銷目錄清單應增加數位化連結，使用者點擊後跳轉至更詳細的來源資料頁面，以提升目錄的透明度，也能讓大眾更加直觀地了解物品來源，增加文物的教育意義與公開價值；另針對文物註銷後之處置應做更詳盡之說明，以及更加多元化之利用（目前註銷文物多數均採移交至其他專業典藏機關或機構能有效提高利用之可能性，發揮更大典藏效益，另增加公益性質之轉贈）等。 針對如何落實「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及註銷辦法，就上開文物處理資訊之揭露予以改善，以妥善典藏、維護及管理總統、副總統文物，爰請國史館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709 項(含簽字章、名章、圖書……)；禮品勳章 14,619 項；其他 2 筆。上述所列，除禮品類文物依法將會定期召開審鑑會進行註銷外，其餘各種類文物移交入館後均妥為保存典藏，永久典藏，不列入註銷。 二、總統副總統文物典藏管理現況 文物之管理，係依據「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規定每半年向總統府辦理文物移交後入館，依照適合於文物類別尺寸之不同儲位設定，分別存放於臺北及新店館區庫房，並依「國史館文物史料庫房管理作業要點」設置專職庫房管理人員，於工作日每日依規定巡庫檢視。庫房內設置適於文物長期存放所需環境，包括防火消防設備、溫溼度維持設備、低紫外線照明設備、安全管制設備等；另依據「國史館器物類文物史料典藏管理作業要點」辦理文物之登錄建檔、整理儲放、盤點、保存修護及提調取用等事項。 三、文物依法註銷之實務作法 本館目前定期檢視部分文物，評估其在庫房內器物類文物的典藏效益，不符者即依法辦理審鑑註銷，待解除其文物身分後視其性質、價值……等，移交其他機關（構）接管或是依國有財產法程序辦理銷毀。以民國 113 年為例，由主辦單位提報註銷計畫，成立審鑑委員會審定，決議註銷了 89 項文物。前述 8 項圖書類交予本館圖書室提供閱覽，考量典藏效益而移交其他單位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者 52 項。 四、擴大文物資訊揭露的改善做法 文物註銷經過審鑑會議通過後，依規定文物註銷清單公告於本館的官網至少 2 個月，除原有依規定揭露的資訊欄位(原名稱、典藏號、取得日期、註銷原因、後續處置方式、註銷之法令依據)外，另增加註銷清單的超連結，將每項註銷文物清單連結到系統產生的文物基本資料表，標示出文物名稱、文物現況、典藏號碼、致贈人、致贈人身分、致贈事由、照片、註銷之原因、建議處置方式等。